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IED SUSTAINABILITY AND ENVIRONMENTAL CONSULTANTS GROUP LIMITED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0)

自願公告

本集團強化亞太地區及大灣區的業務據點

此乃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的公告，以向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近期已將其經營項目擴展至馬來西亞綠色建築、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市場，並已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於馬來西亞吉隆坡設立辦事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在亞太地區進駐泰國及新加坡，現在於馬來西亞建立戰略樞紐。

本集團竭力開拓內地市場，已於今年一月與澳門及香港的業務夥伴合作，在珠海橫琴設立分公司，增設據點以緊握內地綠色低碳產業的龐大商機。本集團根據一帶一路方案的發展計劃，竭力在東南亞拓展我們的項目組合，並將業務由大灣區拓展至中國內地其他地區。本集團認為，上述戰略舉措將極大鞏固其作為綠色建築、可持續發展、ESG、綠色金融、綠色科技、再生能源、碳信用、氣候變化及碳中和市場可持續發展及環境顧問服務供應商的領導地位。本集團亦相信，與區域夥伴的合作將對本集團現有專業知識起到補充作用並提升其服務至亞太地區和中國內地。

本集團將繼續鞏固其於亞太其他地區的業務據點，並將業務由大灣區拓展至中國內地其他地區。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機遇，以拓展其於其他地區環境顧問、解決方案及產品的市場覆蓋範圍，並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價值。

承董事會命
沛然環保顧問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美珩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美珩女士(主席)及胡伯杰先生(行政總裁)；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健枝教授、王綺蓮女士、李永森先生及司徒智恆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secg.com。